

和少英主编 ■ 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 第VI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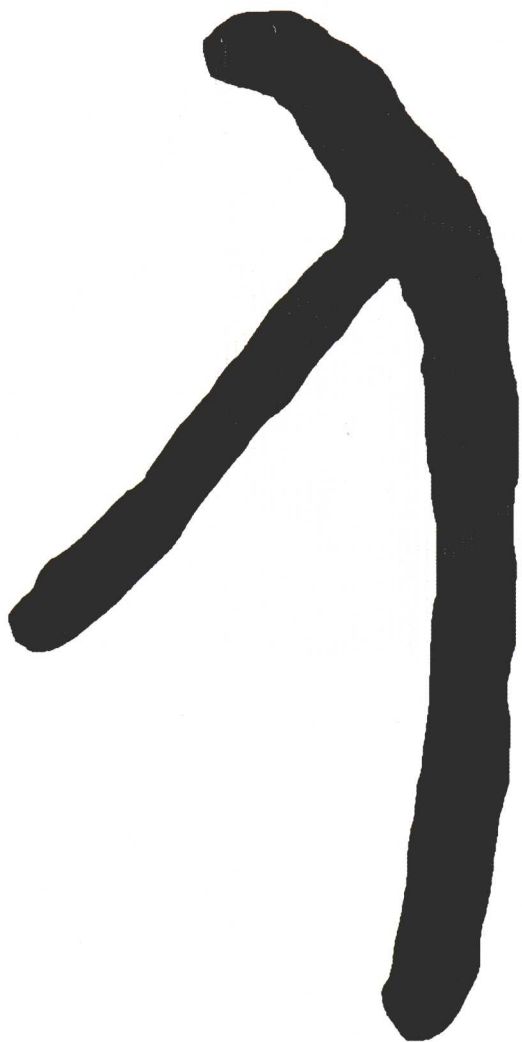
佤族木鼓的文化链接

Interlinks of Wood Drum Culture of Wa People

郭锐著



云南大学出版社



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专项经费资助
本书获国家特色专业民族学专项经费资助

和少英主编 ■ 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 第VI卷

佤族木鼓的文化链接

Interlinks of Wood Drum Culture of Wa People

郭锐著



云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佤族木鼓的文化链接/郭锐著.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9

(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和少英主编)

ISBN 978-7-81112-497-2

I. 佤… II. 郭… III. 佤族—民族文化—研究—中国
IV. K28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67388 号



佤族木鼓的文化链接

和少英主编
■ 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

著 者: 郭 锐
策划编辑: 邓立木
责任编辑: 宋 武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委员会印刷厂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1.5

字 数: 21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12-497-2

定 价: 50.00 元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一二一大街云南大学英华园 (邮编: 650091)

发行电话: (0871) 5033244 5031071

网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著作出版资助专项经费资助
本书获国家特色专业民族学专项经费资助

“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编委会



学术指导：马戎 杨圣敏 王铭铭 彭兆荣

主任：和少英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兴东 王子华 王文光 王四代

王东昕 王正华 王亚南 王明东

王德强 邓立木 木基元 刘江

刘劲荣 安学斌 李国文 那金华

杨宗亮 杨政业 张跃 罗海麟

郑晓云 施惟达 赵丽珍 高登荣

黄建生 雷兵 韩忠太

“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总序

民族学/人类学 (Ethnology/Anthropology) 学科是云南民族大学最具优势和特色的学科。该学科人才荟萃, 成果丰硕, 可以说在全省乃至全国学术界均有一定的影响。尤其是近年来在费孝通先生亲自创办的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的指导和帮助下共建的省院省校合作“民族学重点学科”, 开展了对云南特有族群的较大规模调研, 对新中国成立前云南著名的民族学/人类学田野点的追踪研究, 承办了教育部第四届“社会文化人类学高级研讨班”暨国际学术会议, 组织编撰并出版了“云南民族文化史丛书”(共25本), 参与了国家民委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0周年的献礼图书《中国少数民族》以及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组织的“云南民族文化知识丛书”(共28本)等重要书籍的编写工作, 既出成果又出人才, 将整个学科建设大大地向前推进了一步!

众所周知, “社会文化人类学”(Socio-Cultural Anthropology) 是民族学/人类学这个大学科中的核心分支学科, 主要侧重研究人类社会中各种纷繁复杂的社会文化现象, 以传承文明、发掘各类有益的“地方性知识”(Clifford Geerts语)以及开阔人们的眼界为己任, 以努力传播有利于增进世界上各个种族、各个民族、各个族群及其各种社会文化之间相互了解的知识为职志, 并进而为实现相互间和谐共处之目的服务。该学科具有“全观性”(holistic)以及“透视性”(perspective)等特点, 可以说是一门应用性极强的学科。法国著名的“结构人类学”大师列维-斯特劳斯(Claude Levi-Strauss)将“理解他人的文化”(Understanding Other Cultures)作为民族学/人类学这门学科所应达到的最高境界, 这同费孝通先

生关于该学科应以“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和而不同”为指导方针的主张，确有着异曲同工之妙。这无疑为我们廓清了诸多的疑团和迷雾，明确了今后的努力方向，我们一定要沿着前辈们所指引的这条道路坚定不移地走下去。

为了更进一步继承和发扬前辈学者不畏艰辛、勇于创新的治学精神，力争使云南民族大学的民族学/人类学学科建设再上一个新台阶，并希望对全省乃至全国的学科建设有所裨益，我们不揣浅陋地推出了这套“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作为献给学界同仁以及即将于2008年在昆明隆重召开的人类学民族学世界大会的一份薄礼。我们真诚地期待着不断有更多更好的新作汇入到这套丛书中来，为真正建成能够跨出国门、走向世界的中国民族学/人类学学科体系增砖添瓦！

“社会文化人类学丛书”编委会

2006年3月于昆明

序

郭锐博士是我的佤族学生，书稿《佤族木鼓的文化链接》是由他的博士毕业论文修订而成的。作为新中国培养的第一位佤族博士，在读博期间他那种心诚志坚、学风正派、待人诚恳的治学态度和作风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看到学生学有所成，作为他的导师，我深感欣慰。

这部著作在我看来有如下几个方面的学术价值和贡献：

其一，概括性地对中国的鼓与鼓文化进行梳理，由此引出佤族鼓文化的内容即铜鼓和木鼓两个系统，说明和论证了两者间的关系。指出，因客观上存在语言和文化差异，不可避免地导致在异文化间，处于不同文化背景下的人们，针对同一文化事项在理解和沟通时会出现解释走样、表达欠缺或言过其实等问题。点明对于民族文化的表述离不开受过严格学术训练的专业人士。

其二，对传统社会中佤族木鼓的基本造型及其制作过程作了详尽描述，与此同时，对佤族的木鼓进行了类型划分，陈述了传统佤族社会保存和使用木鼓的目的及意义，将佤族“拉木鼓”这一文化现象提升到物质和精神的理论层面进行探讨，对佤族“拉木鼓”的完整含义进行了具有说服力的解释。此外，分析了“拉木鼓”活动在佤族人民心目中表现于精神领域的观念意识是如何反作用于现实生活的。从传统木鼓房的地位及其传承历史文化和宣泄人类情感三个方面，还分析解释了传统佤族社会的人们是如何理解木鼓和木鼓房的。

其三，以作者通过田野调查或大量实证性资料为依据证明了传统佤族社会的木鼓，从物质基础的角度看，成为了佤族以村寨为基本社会单位的社会组织的标志；从精神生活的角度看，它客观上被认为是村寨精神的象征。根据木鼓在社会生活中的实践状况，分析得出木鼓于传统佤族社会在总体意义上说是具有典型意义的文化符号的结论。

其四，从“猎头”习俗入手分析，指出佤族过去关于神性的传统观念，认为“木依吉”神是神界最高神，而人是最具生命活力的大自然的产物，是自然万物之首。因此，以人为祭献物献给最高贵的神，体现出一种人神对等的关系。由于木鼓是人神沟通的媒介，人头是整个体的最集中代表，因

此，佤族通过木鼓祭祀人头，目的是为了媚神。佤族木鼓所具有的沟通和转换作用能够使神知晓人的虔诚，接受人的奉献，从而获得神的怜悯、体恤，使其做出有利于人类的选择。此外，从传统佤族村寨充满神性的外部特征分析认为那是受来自大自然和社会的强大压力而不得不选择的一种生存模式。

其五，从五个方面论述了传统佤族木鼓所蕴涵的极为丰富的文化内容，即在木鼓与佤族物质文化的关系上，论证了物化的木鼓在注入了文化意义之后，成为了源于物质而又高于物质的精神产物；从木鼓与政治制度的关系入手分析得出，木鼓是构成传统佤族社会政治生活中表达集体意志、维护集体利益和村寨权力的不可或缺的一种象征性行为工具；从木鼓与自然宗教的关系分析，证明了它是人神交流的重要媒介；从木鼓与艺术的角度探讨，认为木鼓构成了佤族艺术产生的一个独特的创作源泉和表现对象；从木鼓与传统道德的关系入手，得出它起着证明、代表和强化集体性质的“阿佻理”的重要作用。

其六，结论性地认为，佤族木鼓作为其民族品质的象征，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佤族木鼓产生于人们的社会实践当中，是劳动创造的结果。其次，热爱劳动、热爱生活是佤族整体的根本性品质。最后，木鼓是佤族文化中最典型、最具代表性的文化符号。无论过去或现在，木鼓作为佤族意识形态中最重要的文化表征，起着无法替代的重要作用，象征着该民族认识自然与不懈努力和欲求发展进步的强烈企盼，构成了他们数千年来，始终不变的民族心结。

这本学术专著，是他历时五年的酝酿而倾力写成的，其间包括三年攻读博士学位阶段的研究和学习。为此他先后五次追寻木鼓的足迹，跋涉在中缅佤族社会的山山水水之间，走访各个阶层。所获资料为他的学术研究提供了准确的立论基础。全书共七章，绝大部分是他的田野工作和实证分析。

作为少数民族学者，肩负着一个使命，那就是关心少数民族的生存现状，尊重他们生活方式的选择，诠释他们生活中特有的文化价值，提醒世人对他们的关注，尽可能用既得的研究成果影响世人，以此来推动对他们的支持和帮助。他一直在为此而努力。

在本书即将付梓之际，他嘱我写序，我欣然从之，是为序。

邵献书

2008年11月9日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鼓与鼓文化研究	(15)
第一节 话说华夏之鼓	(15)
第二节 鼓文化研究概说	(21)
第三节 佉族的鼓	(25)
第二章 佉族和佉族木鼓	(31)
第一节 佉族概述	(31)
第二节 木 鼓	(35)
第三节 “拉木鼓”	(43)
第四节 保存和使用	(49)
第五节 木鼓房	(54)
第三章 木鼓与社会生活	(62)
第一节 社会组织的标志	(62)
第二节 村寨精神的象征	(72)
第三节 信号与符号	(76)
第四章 神灵世界中的木鼓	(79)
第一节 “猎头”源说	(79)
第二节 人神交流	(87)
第三节 张扬的神性	(97)
第五章 木鼓的文化内涵	(104)
第一节 木鼓与物质文化	(104)
第二节 木鼓与初级政治制度	(108)
第三节 木鼓与自然宗教	(111)

第四节	木鼓与民族艺术	(113)
第五节	木鼓与传统道德	(115)
第六章	佤族木鼓的宗教学分析	(119)
第一节	木鼓祭祀的宗教含义	(119)
第二节	木鼓祭祀的社会作用	(125)
第三节	传统木鼓的消失过程	(129)
第七章	木鼓——民族品质的象征	(134)
第一节	一个简单的源出和作用	(134)
第二节	一个民族的至尊符号	(144)
第三节	一个特有的民族心结	(148)
参考文献	(151)
附录	(155)
后记	(169)

绪论

佤族，是我国的古老民族之一，其先民百濮族群曾遍布我国西南大地，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明。近几十年来，佤族以其独有的民族文化特性在社会上引起了人们的极大兴趣。突出表现在文艺界以佤族文化为蓝本，创作出了许多优秀的文艺作品。例如，《阿佤人民唱新歌》几乎家喻户晓，使得大家对佤族有了一定的了解和认识。另外，在人文和社会科学研究中，尤其是她的社会历史发展阶段的“直接过渡”式也成为专家学者时常关注的话题。在发生巨大社会变革的时代，佤族作为一个从带有浓厚原始社会残余发展阶段脱胎出来的民族，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以及社会各界大力关心帮助下，实现了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举世瞩目的跨越发展。当前，随着人文社会学科的进步和发展以及本民族知识分子的成长，对佤族文化的研究也在进一步深化。因此，迫切期待一批专业性强、研究层次深的成果，这一方面有利于人文社会学科研究领域的深入和拓展；另一方面从学科实用性出发，研究成果必须紧随时代的脉搏，为民族文化建设事业服务。笔者作为佤族学者，肩负着这样一个历史责任，立志为民族的平等发展、各民族的繁荣进步效力，本书就是本着这样一个使命和应这样一个历史背景和现实要求而作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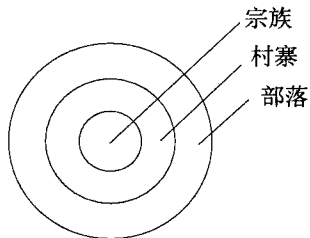


人类社会任何一种文化类型的产生，都离不开特定的自然条件和社会历史条件，也就是在特定的自然地理环境下的物质生产方式和社会组织结构。一个民族的文化，不但有其独特的一面，而且还有表现为其文化内涵的外化形式的一面，即我们常说的文化符号或象征。木鼓，就是佤族文化的符号与象征，它在佤族传统文化中，占有十分彰显的位置，历来受到佤族人民的崇敬和珍视。木鼓在佤族的物质文化、风俗习惯、信仰体系、社会制度、文学艺术等多重领域中，有着重要的价值和地位。以木鼓文化为窗口，可以窥见

佤族文化中各种子文化系统之间的联系和影响；可以此为契机，考察其民族在这样一个文化模式下的行为方式、民族性格等，以期推动民族间的认同、理解，以及促进民族的文化建设。鉴于此，对佤族木鼓文化进行探讨、分析和研究，也是笔者基于民族学学科建设和佤族文化对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价值、意义所思考的结果。

一个民族的文化精神是相对于该民族文化的具体表现而言的，它包括了物质的、制度的、风俗习惯的和思想意识的等不同层面的内容，无不和内在的文化精神相联系，文化的基本精神就是这些文化现象中的内在动力和思想基础。关于文化和传统文化的概念，我们比较认同这样的解释：“所谓传统，不外是历史上形成的、具有稳定的组织结构和思想要素的、前后相继的、至今仍然影响着人们的特定的思维方式、价值观念、审美情趣、道德风尚等深层文化的社会心理和行为习惯。而所谓文化传统，就是受特定文化类型中价值系统的影响，经过长期历史积淀而形成的、为全民族大多数人所认同的思想和行为方式上难以移易的心理和行为习惯。”^①

在佤族传统文化中，有一些思想观念和固有传统长期受到人们的尊崇，成为生活行动的最高指导原则，在历史上起到了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积极作用，成为佤族历史发展的内在源泉，是该民族延续发展的精神动力和支柱。佤族的木鼓及其文化在本民族内部就是起到了这样一个作用。在佤族传统文化中起主导作用的、处于核心地位的那些基本思想和观念，归结起来，主要有：集体主义、长者至尊、英雄主义、天人合一等，这些都与木鼓有着内在的联系。而且这些思想和观念，往往在重大的社会活动场景中，通过木鼓本身以及围绕它所开展系列活动而得到张扬和呈现。因此，某种程度上我们可以说，尽管佤族文化的具体内容多种多样，但是木鼓文化是最为本族人所推崇和敬仰的文化形式。



在传统佤族社会，人们对集体的概念并不像我们所理解的那样复杂，他们对现实生活中群体的认知，形象地说，就像三个半径各异同心圆，或者为三个叠加层次。最小的一圈是宗族，其次是村寨，最后一圈为部落，见左图。我们在调查中发现，他们在回答问题或阐述观点时，“我们寨子”这句话是他们使用频

^① 张岱年、方克立：《中国文化概论》，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376页。

率很高的一句话。进一步了解，你会发现，人们清楚地记得最早建立这个寨子的是哪一家，这个“家”往往指的是哪一姓人家，其实是包括了若干个小家庭在内的。虽然经济生活中他们都各立门户，但都属同一个姓氏，是同一祖先的后代，因此，这个“家”的准确概念其实是宗族。进而，你还会了解到某寨和某寨是同一部落的，某寨又是另外一个部落的，等等。这三层概念，所有生活在传统社会之下的人们，无论个人或家庭，都不外乎归属于这个基本的社会范畴，这是他们内心十分明白、又说得清、道得明的真实世界。不但如此，他们还会把这一观念一代又一代地传给后人，一个人从儿童走向青年再到老年，直到最后死去的过程中都会逐渐认识并坚信，他们的生活和世界就是这样构成的。凡是生活在传统社会中的绝大部分人，终其一生的日常活动也正是在这一场景下开始和结束的。在这样的社会里，受生产力和社会发育程度的制约，脱离集体而独立生存的状况是不可想象也是无法实现的，集体是人们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唯一依靠。在人们普遍的观念中，集体意识，凌驾于个人和家庭之上，集体的存在，是个人或家庭存在的必要前提和客观条件。过去当有战事发生时，按习惯，同寨所有的男子都要参加（老年人除外），若有不参加的，则被视为“不勇敢”，是“耻辱”，同时还要受到头人和群众的责罚，有的被抄家，有的受骂，有的罚谷子、出酒、出钱等。^①因此，表现于其上的木鼓文化凸显了这样一种文化内涵：集体（家族、宗族、村寨）意志。换句话说，人们把一切社会活动都归结为一种集体的意志，并通过木鼓本身和围绕它的一切活动展现出来。

同样，由于受到生产力和社会发育程度的制约，传统佤族社会来自生产和生活两方面的知识，尚未产生需要专门的传授系统来完成，基本上只需要人们代代之间的口传身授即可得到满足。因此，经验和阅历在这样的社会中显得十分重要，而人类传统社会的经验性知识要通过积累才可以丰富的必然性决定了长者（他们常尊称为“老人”）是经验和阅历的最富有者，所以人们生产、生活的知识很大程度上必须求教于长者。长者之于社会的权威和重要性由此可见。

在强调集体主义的社会里，往往同时又特别崇拜英雄。在传统佤族社会，人们所认为的英雄是那些不怕困难，不顾自己，为村寨、部落利益英勇斗争，且才能出众、勇武过人的人，或能为大家办理一般人办不了的事的人。其实，这源自于人们对能人的敬仰，这里所说的能人不是指有一般生活

^① 《西盟佤族社会经济调查报告》，见云南省编辑委员会编《佤族社会历史调查（一）》，云南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6页。

能力的人，而是指那些具有超出常人的能力，而且能为集体或大家办事的人，这种人普遍受到人们的推崇和热爱。最具代表性的莫过于过去传统社会中的“砍头英雄”——在一般人看来，敢于并且能够砍得人头并拿回来祭祀谷物的人就是当然的能人。传统观念认为，用人头祭过的谷子，会长得好，长得旺，来年必有好的收成。拥有充裕的谷物，将意味着人们不会受到饥饿的威胁，延伸来看就能保障本村寨、部落、民族种群的延续。因此，“砍头英雄”是为集体做了一件一般人做不到的大好事。一个最典型的标志是，过去一般佤族男子的头饰（俗称“包头”）是用自制的黑布裹成，只有“砍头英雄”才有资格裹上红色的头饰，以表示其不同于普通人。此外，有名气或有影响的毕哉^①、部落头人也可裹红包头。无论“砍头英雄”还是毕哉或部落头人他们都属于能为大家办事或办大事的人的范畴，都是能人。

我们知道，“天人合一”这个命题在汉文史书上最先是由北宋著名哲学家张载提出来的。但在中国古代传统思想中，“天人合一”的思想远在先秦时期就已经产生了。^② 传统佤族社会也非常重视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在他们看来，人与天，天性与人性，有着天然的相通之处，天人关系实际上就是神人关系。因为天是有意识的人格神。佤族传说中最大的天神“木依吉”就是人类最高的主宰者，同时也是万物的创造者。如同人类一样，它也有着似人的喜、怒、哀、乐。在人们看来，它是人格化了的神，它的每一种情绪的产生都会涉及人类的祸福安危，因此，人们敬畏它，崇拜它。在做集体祭祀的时候，当人们敲响木鼓的同时，也就开始了与神的沟通。祈求神接受人的敬意，认可人的想法，最终达成人神一致的精神统一。由此延伸，人们出行劳作、婚嫁、丧葬、生产经营，无不祈鬼求神，以图人神和合，方能万事顺利。为此进而求助于大自然的物候征兆，如：出行时，要听到某种鸟叫的声音、方位，才能启程；征战时必须先杀鸡看卦，预知凶吉，方能出征，等等。诚然，人神和合乃是自然界和精神的统一性问题，涉及的内容远比我们所举的这几个例子要复杂得多，但传统佤族社会强调人与自然的合一，人的行为与自然的和谐，道德理性与自然理性的一致，显示出了他们对主客体之间、主观能动性 with 客观规律性之间一种非常古朴、本原的辩证思考，值得我们民族文化的发 展、民族性的延续等方面给予必要的重视和评价。

^① “毕哉”佤语音译。过去有关著述又称“奔柴”，乃同音异译，汉语为祭祀，佤语的意思是宗教活动的主持者和专做鬼神的人。不少涉及佤族的著作中多用“魔巴”表示，然该称谓实则是借用拉祜语，并非佤语。

^② 张岱年、方克立：《中国文化概论》，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377页。

笔者为完成本书的研究，到过中缅两国的不少佤族村寨。经常问及当地阿佤人对木鼓的认识，进而发现，虽然很多村寨，早已没有了木鼓（包括中心区西盟县的绝大部分村寨），50岁以下的人，大多不知如何砍木鼓、拉木鼓。但老人们很多都会讲有关木鼓的故事，年轻人也通过不同的文学或文艺形式认识木鼓、热爱木鼓，木鼓似乎仍然是佤族文化中永恒不变的主题。明显地，在传统佤族社会，有形的木鼓的作用正在弱化和消失，而无形的木鼓却通过它所体现出来的民族精神依然承传着。

虽然佤族社会的发展历经了不同时代的沧桑巨变，而从历史走到今天，木鼓作为佤族文化的重要内容和象征性标志却始终存在。究其缘由，无疑应归结为木鼓文化所包含的丰富多彩的内容，从而始终为本民族群众所认同和接受，并深深地根植于人们的精神领域，镌刻在佤族人民的脑海中。历史上，佤族人赋予木鼓以灵魂，通过它沟通执掌人间的天上诸神与自己的祖先，祈求它保佑生活的平安和食物的丰收。同样也通过它获得精神的力量和集体（部落或村寨）的团结。还用它来传递信息，抵御各种外来的威胁。因此，在他们看来，木鼓之于村寨如同水之于生命一样重要。凡欲建立新的村寨，必先确立木鼓房的位置，这个位置与村寨的关系，被看做犹如一个人的身体同心脏的关系一般。而对于外人来说，当你远远地听到敲击木鼓的声音，便会非常警醒地意识到自己已经进入到佤族人的地界，必须认真地审视自己的言行和此行的目的是否有不妥之处。当你走进村寨，木鼓和木鼓房是最显眼的标志，意味着你必须采用什么样的方式跟什么人打交道。凡涉及村寨或集体的事情，他们往往只会选择在木鼓旁边与你交往。之后，在你的脑海中将留下如此深刻的印象，即没有木鼓的村寨，不是佤族村寨，有木鼓的村寨一定是佤族的村寨。

总之，木鼓以及表现于其上的木鼓文化，集中体现和阐释了佤族传统民族文化的诸多内容。因此，木鼓在佤族文化中具有十分突出的象征性意义。

进入新的时代，随着交往的扩大，交通的便利，传统佤族社会那种村自为政、以部落为限、壁垒森严的格局早已成为历史。佤族木鼓也已随着时代的变迁跨越了村寨、跨越了部落，在学者和艺术家们的挖掘、加工、推动下走出了阿佤山，走向了世界，真正成为整个佤民族的集体象征。

—
—

关于佤族木鼓的研究，到目前为止，总体来说，可归纳为如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一）社会历史调查材料中有关木鼓及其作用的原始描述。最重要和最有价值的莫过于20世纪50年代的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收集存留下来的有关佤族木鼓、木鼓房及拉木鼓等原始的描述性文字资料。这部分资料后来经过加工、整理，汇编于《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佤族社会历史调查》（1—4）中，于80年代初由云南人民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虽然这套丛书中所收集的资料，受到时代背景的影响，调查的内容多侧重于经济状况、社会组织以及阶级社会历史发展形态分析等，但其中还是留下了不少记录民族传统文化的资料，笔者粗略统计，涉及佤族木鼓的记载至少有24处之多，而尤以资料中的第一、二册中“木鼓”一词出现的频率最多。其中，《西盟大马散社会经济调查报告》中有两个地方最为详尽。它比较清晰地记录了木鼓与氏族、家族及窝郎^①的重要关系，还相对完整地记录了马散佤族砍木鼓、拉木鼓、制作木鼓、建盖木鼓房的时间、地点、过程和大致情形。^②透过这种描述，我们可以看到半个世纪前佤族社会历史发展原貌以及当时的佤族文化特色。在《西盟县龙坎佤族社会经济调查》中，根据龙坎寨1957年的一次砍头祭谷的实况，比较全面地描述了当时砍人头、祭祀木鼓的整个过程。^③当时的调查整理者李仰松先生还将木鼓房和木鼓的结构图绘制出来，留给后人进行比较研究。

老一辈民族学学者在过去十分艰苦的环境下，本着对少数民族的深切关怀，勤勤恳恳，潜心研究，令人肃然起敬。付梓的这些调查成果，保存了历史原貌，是极为珍贵的历史资料，为我们今天进一步深入研究佤族文化，提

^① 佤语，佤族中心地区村寨头人的音译。其来源为，“窝”和“永”都是寨子、民居的意思。“郎”为长在。窝郎可直译为居住本寨时间最长的人。随着佤族社会的发展，地缘性村寨的扩大，后逐渐引申为管理寨子的人。

^② 《西盟大马散社会经济调查报告》，见云南省编辑委员会编《佤族社会历史调查（一）》，云南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17、154页。

^③ 《西盟龙坎佤族社会经济调查报告》，见云南省编辑委员会编《佤族社会历史调查（一）》，云南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29—130页。